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劉真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5224

電子信箱：07713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07005822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大溪都市計畫(部分停車場用地為機關用地)
(供桃園市政府所屬相關機關及附屬單位使用)案」公告及
計畫書圖各1份，請張貼公告週知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07年3月12日內授營中字第1070803456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溪區公所

副本：大溪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(含公告
1份)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
府社會局(含公告及計畫書、圖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(含公告及計畫
書、圖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(含公告及計畫書、圖各2份)

市長鄭文燦